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武鑫）

本人作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武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教授职称，浙江省 151 培养人才。2014 年至今历任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国际金融系主任、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浙商资本市场研究院执行院长、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职公司独立董事。

（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人被补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的年度履职概况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武鑫	3	1	2	0	0	2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在董事会召开前主动了解情况、获取相关资料，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对所有议案投了同意票，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形。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3	3	1	1

本人在报告期任职期间作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本人按时出席报告期任职期间内召开的所有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变更非独立董事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对所有议案投了同意票，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形。

3、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

本人任职后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出现需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形。

（二）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公司各项运作合法合规，本人未行使以下特别职权：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本人与公司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跟进财务报告编制与年度审计进度，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讨论和交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本人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认真回复中小股东的提问，充分听取诉求和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9 天，本人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不定期走访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调查，并通过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多渠道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士保持密切联系，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控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等相关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积极配合并支持本人工作，能够及时提供相关会议资料并进行充分说明，为保证本人有效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职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报告期任职期间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

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二）选举非独立董事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葛健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葛健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程序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各项资料，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范和要求，认真、尽责、谨慎、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最新监管要求，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武鑫

2025 年 4 月 24 日